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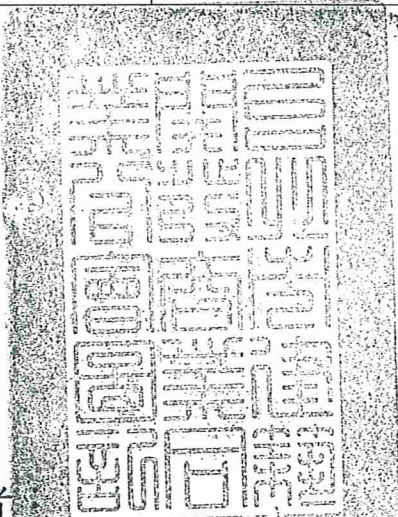

098001-05-230

遊說終止登記申請書

自行遊說—法人或團體專用 (2-3)

受文者： 台北市議會

(被遊說者所屬機關)

遊說者名稱	台北市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		
電話及傳真號碼	電話：(02)2740-5665 傳真：(02)2740-5659		
主事務所地址	106-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 鄉鎮 村 安和路一段 巷 弄 29號 8樓 台北市 大安區 里 街		
※原核准登記日期及文號	98年5月8日 議法字第09800340300號		
核准遊說期間	民國98年5月1日起至98年5月31日止		
被遊說者姓名	林晉章議員 陳玉梅議員 王正德議員 吳思瑤議員 李慶鋒議員	李新議員 李彥秀議員 王鴻薇議員 陳建銘議員	職稱 議員
終止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遊說期間屆滿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遊說者職務異動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遊說目的達成；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情事變更，無繼續遊說必要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附繳文件	遊說財務收支報表		
遊說者	 		
	申請日期：98年5月27日		
	(請加蓋法人或團體圖記及負責人或代表人簽名或蓋章)		

填表說明：

- 申請書請逐項、逐欄以正楷詳細填寫，並由遊說者簽名或蓋章；申請書所填寫之資料如有增、刪、塗、改(含修正液之塗改)者，應於該增、刪、塗、改處加蓋負責人(或代表人)之印章。有關數字之填寫，請一律以阿拉伯數字為之。
- 「被遊說者姓名」及「職稱」欄，請填寫核准遊說期間內所有被遊說者姓名及職稱，欄位空間不敷填寫者，請依式另以A4紙張直式橫書繕寫。
- 請列印、填妥本申請書連同上述附繳文件，裝於大信封中，以掛號寄出。